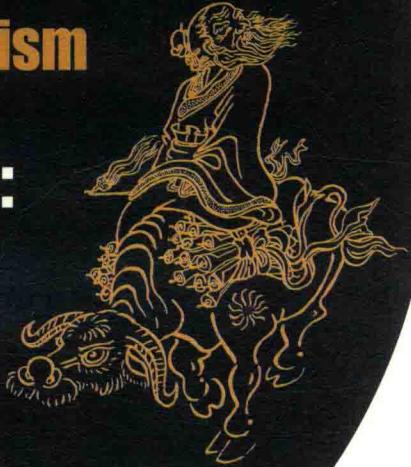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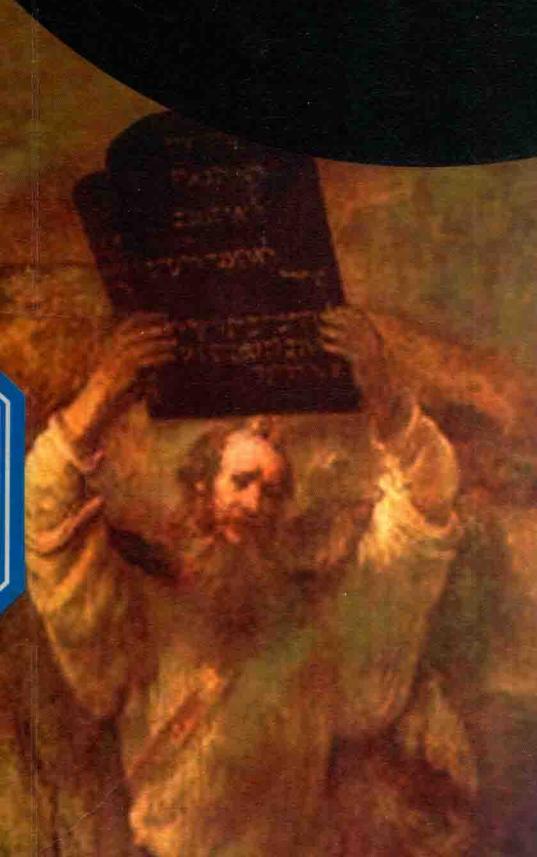
East and West: Taoism Versus Judaism

东方与西方： 道家与犹太 哲学



人与自然的
关系

[韩国] 崔英镇 著
吴万伟 译
葛小辉 校译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East and
Taoism Versus Judaism

东方与西方：
道家与犹太
哲学

人与自然的
关系

[韩国] 崔英镇 著
吴万伟 译
葛小辉 校译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East and West: Taoism Versus Judaism

by Y.J. Choi

Copyright © 2015 Y.J. Choi

版权登记号：图字 01-2018-538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东方与西方：道家与犹太哲学/（韩）崔英镇著；吴万伟译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8.11

ISBN 978-7-5620-8655-0

I. ①东… II. ①崔… ②吴… III. ①道家—研究②犹太哲学—研究 IV. ①B223.05②B38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43204号

书名 东方与西方：道家与犹太哲学

DONGFANG YU XIFANG DAOJIA YU YOUTAI ZHUXUE

出版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箱 fada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话 010-58908466(第七编辑部) 58908334(邮购部)

承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8.75

字数 200 千字

版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45.00 元



声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作者简介

崔英镇（Y. J. Choi），现为韩国延世大学（Yonsei University）詹姆斯·T. 莱尼（James T. Laney）讲席杰出教授，讲授韩美关系、东西方文明比较等课程。2013年5月之前，担任韩国驻美大使；2007~2011年，担任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United Nations Operations in Côte d'Ivoire）总负责人，2011年他在该国民主化和重新统一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得到认可。他还曾担任韩国常驻联合国代表（2005~2006年）、韩国外交部副部长（2004年）、驻维也纳大使（2002年）、联合国负责维和行动的助理秘书长（1998~1999年）、朝鲜半岛能源开发组织副秘书长（1995~1997年）。他曾在延世大学学习医学和国际关系，并获得法国巴黎第一大学（the University of Paris I Panthéon-Sorbonne，又称先贤祠索邦大学）国际关系学博士学位。著有东西方文明比较三部曲，深入探讨了两个文明赖以立基的文化哲学思想。

译者简介

吴万伟，现为武汉科技大学外语学院教授，翻译研究所所长。译著有《行为糟糕的哲学家》（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年）、《中国新儒家》（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10年）、《分配正义简史》（南京：译林出版社2010年）、《大西洋的跨越》（南京：译林出版社

2011 年)、《城市的精神》(繁体字版, 台北: 财信出版社 2012 年; 简体字版,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2 年)、《儒家民主: 杜威式重建》(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教育与公共价值的危机》(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6 年)、《贤能政治》(北京: 中信出版集团 2016 年)、《圣境: 宋明理学的当代意义》(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7 年) 等。

校译者简介

葛小辉, 现为韩国成均馆大学东亚系在读博士, 重庆大学经略研究院研究员。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外交学系学士与硕士、韩国成均馆大学东亚学术院东亚系硕士。曾任东亚研究英文期刊 *Sungkyun Journal of East Asian Studies* (成均馆大学主办) 编辑助理、成均馆大学成均中国研究所助理研究员、韩国庆南大学远东问题研究所所长研究助理。主要研究领域包括中国传统对外思想和体制、东北亚近现代国际关系史、近代中日韩政治思潮、当代韩国政治经济等。

目 录

絮 论	/1
第一章	
东方之道与西方之神	/ 9
1 《道德经》与《摩西五经》	/ 12
2 不可启示之道与可启示之神的人格化	/ 22
3 自然之道与超自然之神的神迹	/ 29
4 不可言喻之道与可言喻之神的真理	/ 35
5 否定性之道与肯定性之神的善/恶	/ 44
第二章	
非存在、存在和生成	/ 55
1 东方之生成与西方之存在	/ 58
2 不可言喻性（相对真理）与可言喻性（绝对真理）	/ 68
3 不可言喻之无为与可言喻之行动	/ 84
4 无为：自由放任的哲学	/ 88
5 自我保存：受限的东方与扩张的西方	/ 107

第三章

东方的阴阳与西方的善恶	/ 113
1 阴阳：互补性哲学	/ 116
2 对立面：阴阳互补与一神教冲突	/ 121
3 人的行为特征：阴/不可言喻性与阳/可言喻性	/ 128
4 科学：可言喻性（经典物理学）与不可言喻性（现代物理学）	/ 141

第四章

东方转化与西方创造/进化	/ 153
1 《易经》：转化哲学	/ 155
2 西方创造论与进化论	/ 165
3 西方神话：自然从不飞跃和一切人反对一切人的战争	/ 173
4 转化主义：非进化性适应和文化演变	/ 182

第五章

人与自然的关系	/ 189
1 东方创造神话：地球的寄生虫抑或万物之灵？	/ 191
2 人与自然的关系：和谐相处抑或支配控制？	/ 197
3 人与自然关系的两种模式	/ 201

第六章

道与神的演化 / 211

- | | |
|------------------------------------|-------|
| 1 神的演化：犹太教、基督教、自然神论、无神论和
斯宾诺莎主义 | / 214 |
| 2 道的演化：自然哲学与大众宗教 | / 220 |

第七章

人与自然关系的东西方和解 / 229

- | | |
|---------------------|-------|
| 1 自然神论：道与神的和解 | / 231 |
| 2 道家与斯宾诺莎主义：人与自然的和解 | / 239 |
| 3 不可言喻性与可言喻性的和解 | / 245 |

译后记

/ 254

绪 论

何谓东方，何谓西方？在对比东方与西方的时候，考虑其各自的地理位置是非常有用的。请让我们设想一下两千五百年前的世界文明地图 [我们能够找到的精彩例子是作家赫伯特·乔治·韦尔斯（H. G. Wells）在《世界史纲》（The Outline of History）中勾画的“公元前 250 年的已知世界”]。此一阶段对东西方的比较而言具有重要意义，因为这是东西方文明刚刚开始获得区别性特征的阶段，而且在后来将近两千年的发展中，两者之间并无显著的交往互动。这一时期的地图仅显示出位于欧亚大陆两端的两个文化地区：西部由南欧、中东、印度和北非组成，而东部则由中国、朝鲜、日本和南蒙古组成。东西之间仅靠一条在地图上几乎看不见的贸易路线相连——丝绸之路。

在图“公元前 250 年的已知世界”上显示出两个不同的区域：西方人所熟知的部分由南欧、中东、印度和北非组成，而东方人所熟知的部分则由中国、朝鲜、日本和南蒙古组成。^[1]

[1] H. G. Wells, *The Outline of History*, vol. I (New York: Doubleday, 1949), 304. Map by James Francis Horrabin.



公元前 250 年的已知世界

如上图所示，虽然东西方界限分明，但是我们长期以来受到的教育却是，“东方”指欧洲以东的整个欧亚大陆：近东、中东、印度和远东。今天我们仍然在使用欧洲中心主义的命名法。但是，从历史、民族、文化和地缘政治的角度来说，近东、中东和印度与欧洲的相同之处要远多于它们与远东——现在越来越多地被称为东亚——的相同之处。

多种不同的称呼被用来指称中国、日本、朝鲜和越南这四个国家：“儒家亚洲”“使用汉字的东亚国家”“东亚”等。在本书中，出于文化原因，我选择使用“东方”和“东亚”。这两个称呼不仅包括上文提到的四个国家，还包括新加坡等国家和地区，它们同样使用汉字，也共享儒家、道家和佛教文化。

理查德·尼斯贝特（Richard Nisbett）教授是西方少见的、在“平等的基础”上考察东方文明与西方文明之关联性的思想

家之一。在其《思维版图：东西方思维差异及其原因》一书中，他解释了东西方对比的深度和广度：

虽然心理学家相信存在普遍性，但其他领域的许多学者则认为西方人（主要是欧洲人、美洲人、英联邦公民）和东亚人（主要是中国人、朝鲜人和日本人）拥有不同的思想体系长达数千年之久。^[1]

从人口角度进行的这种东西方对比有着怎样的意义呢？

当今世界超过 10 亿人声称其思想遗产源自古希腊。超过 20 亿人宣称自己是中国思想传统的后裔。2500 年前希腊和中国在哲学成就上的差别非常显著，一如它们各自的社会结构和对自身的认知。^[2]

因此，西方人和东方人都需要摆脱自己的西方中心主义旧习惯，重新理解东方（还有西方）。理解中国和更广泛意义上的东方，尤其是它们的文化和文明根本特征已经是势在必行的了。因此，对于任何至少想要积极参与 21 世纪治理的国家或民族而言，拥有东西方比较文明的视野是至关重要的。

自从中国和东亚登上世界经济舞台并实现了历史性崛起之后，世界上有关这一地区的著述已经多到数不胜数。不幸的是，

[1] Richard Nisbett, *The Geography of Thought: How Asians and Westerners Think Differently* (Free Press, 2004), 3, Kindle edition.

[2] Ibid., 1.

大部分——如果不是全部的话——著述在探讨东方崛起背后的东方文明根基时，都离题甚远。至今尚未出现在平等基础上，以紧扣主题的方式对东西方文明进行比较并进而为这一时代性变化提供解释的著作。

但是，除了少数例外，西方发表的大部分文章都基于“西方中心主义”视角，往往拿西方的“普遍性”与东方的“特殊性”来说长说短。同样，东方出版的大部分著述也是以西方范式为框架写出来的，或者作为对西方范式的反应，而采用纯粹的东方视角。无论在东方还是西方，我们都找不到以平衡视角来比较两大文明的著述。就笔者个人粗浅的了解而言，本书应该是用客观的、中立的、平衡的方式对两种文明进行比较研究的最初的尝试成果之一。

西方人相信自己的文明更优越，而且他们对文明持有一种线性进步的观念。这些观念使得西方人（或者东方人，因为他们现在生活在西方范式的压倒性影响之下）不大容易以平等的态度对待东方文明。同时，东方文明一些内在的语言和概念壁垒，也让人很难将其经典著作及其所表达的思想忠实地翻译出来，而这些著作往往又是用隐晦的、直觉性的、综合性和归纳性的风格写就（与西方张扬外显的、智识性的、分析性的和演绎性的风格形成对比）。

那么，克服这些双重障碍的最好方法是什么呢？答案或许就在于对比——对东西方文明进行系统的和全面的对比。在对比东西方文明时，我们必须抛弃试图辨识两种文明哪个更优越哪个更低劣的本能冲动。相反，我们应该平等地对待两种文明。

为什么是道家和犹太哲学？因为道家定义了东方文明中人与自然的关系，而犹太哲学则定义了西方文明中人与自然的关系。对东方的道家与西方一神教的比较研究将有助于达成本书的目的。这种考察显示，两种传统定义这一关系的方式正好相反：道家强调天人合一，而犹太教却通过“上帝”的概念而使人类凌驾于自然之上。人与自然之和谐，人与自然之冲突，二者之间的差别意味着什么？为什么东方有道，而西方有上帝？道和上帝有什么差别？这些差别如何反映在各自的文明之中？为什么人类拥有不同的文明？

关于本书中相关哲学术语翻译的说明

有一些东方概念并没有对应的西方术语。但是，若不指明东方文明中的这些关键元素就不可能比较东西方文明。主要包括下面这些术语：Tao（道）、yi（易）、yin-yang（阴阳）、wuwei（无为）、junzi（君子）、xiaoren（小人），li-ki（理-气）。在本书中，道、易、阴阳、理气将使用其在中文里的标记方式。另一方面，其他一些术语的使用也会尽量标识出其东方起源：wuwei将被写为意为自由放任的“laissez-faire（wuwei）”；junzi将被写为意为领袖的“leadership（junzi）”或者“leader（junzi）”；xiaoren将被写为意为追随者的“follower（xiaoren）”。^[1]

[1] Tao（道）、yi（易）、yin-yang（阴阳）、wuwei（无为）、junzi（君子）、xiaoren（小人），and li-ki（理气）简要解释如下：

道：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中，东方之道将人性置于自然的语境内。另一方面，

(接上页) 上帝作为创造者创造了人和自然，并把人置于自然之上。为什么东方有道，西方有神？道和神有什么不同呢？四大特征将道家的自然哲学与犹太教的超自然宗教区分开来。不可言喻之道与人格化的可言喻之神，自然之道与表演奇迹的超自然的神，不可言喻之道和传递绝对真理的无误之神，否定性之道与肯定性的善恶之神。东方假定人虽然接受终极真理的不可言喻性，但必须尝试发现对日常生活而言具有实用性的相对真理。按照道家的根本教义，相对真理与特定环境相关。与西方绝对真理对于人类的可言喻性相反，东方相信此世的生活——人们能从中找到相对真理（其意义总是局限于特定的时间和空间里）。真理的本质和真理的显现，二者之间的差别——也就是，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之间的差别——是微妙的，但却重要：绝对真理是强加在人类身上的，而人类所能够理解的却是相对真理。

易：最古老的中国著作《易经》中的宇宙概念。《易经》用“易”这个概念阐释了东方对宇宙和自然的理解。很重要的是，《易经》强化了伦理学在东方文明中的核心地位。《易经》对伦理学的强调是因为后来儒家学者将儒家哲学追溯性地纳入最初的《易经》即《周易》中。它在公元前四世纪的时候将评注《十翼》插入《周易》原文中。因而，最初本是探讨宇宙的《周易》演变成一本既探讨宇宙，又包含重点在于伦理和政治的哲学思想的综合性著作《易经》。因为儒家不喜欢所有形而上学的猜测，更喜欢尽可能地讲究实际和实用性，所以《十翼》并没有显示出任何形而上学的倾向。它们都是关于伦理和政治的自然哲学。

阴阳：阴阳互补哲学是理解东方建立在道家思想基础上的人与自然关系的关键，这与西方有神论的学说不同。汉语中的“阴阳”两字最初指的是大山的阳光一面（阳）和阴影一面（阴）。对这个原则的描述首次出现在公元前十四世纪的中国，是作为对宇宙前提的解释，一种没有求助于超自然神灵的解释。阴阳哲学在公元前4000年里进一步发展，事实上渗透到中国所有的思想流派，最重要的是道家。道家把阴阳互补原则描述为自然的基本特征。

无为，字面意思就是“无行动”，现有多种不同的翻译方式，包括非为（nonaction）、非为之为（action of nonaction）、不为（inaction）、无有为（without action）、无为之为（action without action）、不着意之为（effortless action）、柔性之为（soft action）、无形之为（invisible action）、自由放任（laissez-faire）、不到场之为（action by default）、不可言喻之为（ineffable action），等等。每个译文都只代表了无为的部分含义，没有一个抓住了它的全部意义。因此，我们也许不可避免地要使用“wuwei”（无为）这个词本身，而不是它的翻译来讨论相关问题，并在讨论哲学问题时恰当地与“nonaction”（非为）或“action by default”（不到场之为）配合使用；讨论自由市场和政治经济问题时，与“laissez-faire”（自由放任）配合使用；讨论

(接上页) 国际政治问题时,与“noninterventionism”(不干涉主义)配合使用。在本书中,“无为”的英译是“laissez-faire”(wuwei)。被翻译成简单的 laissez-faire 的无为,实际上有着比西方的 laissez-faire(自由放任)更宽泛更丰富的隐含意义,因为前者除了政治和经济含义外,还带有伦理学、政治学的含义。为了与西方的 laissez-faire(自由放任)概念相区别,无为应该被表达为“laissez-faire(wuwei)”。laissez-faire(wuwei)代表了东方道家的自由放任思想,而简单的 laissez-faire只是西方概念。

君子与小人:君子(字面意思是高贵的人)和小人(字面意思是渺小的人)是理解东方文明的关键。在本书中,我们使用“Leader”(领导者)或“leadership”(领导力)来表示君子,用“follower”(跟随者)表示小人。在实际的引用中,为了不丧失该词的东方源头,我们使用“leadership(junzi)”或者“leader(junzi)”指君子,用“follower(xiaoren)”指小人。君子和小人构成东方文化中不可分割的一对概念,就像阴和阳一样。君子被翻译成多种形式,包括绅士、高级别的人、高尚的人、典范、王子、贵族、高贵的人(gentleman, superior man, higher man, exemplary man, prince, nobleman, and noble man);小人也被翻译成多种形式,诸如无足轻重者、普通人、低级别的人、低贱者、平庸者、小气者等(small person, common man, inferior person, lower person, ordinary person, petty man)。因为它们在西方没有确切的对应词汇,所以很自然地找不到令人满意的西方词汇来翻译它们。所有通常的和传统的翻译都只集中在君子和小人这对概念的伦理学维度上,但是,因为整个东方哲学的焦点是集中在伦理学和政治学上,所以君子和小人概念在伦理学含义之外还有政治学的含义。虽然用“noble man”(高贵的人)来翻译君子,用“petty person”(小气者)来翻译小人,相对而言比较接近原意,但是它们仍未能抓住君子和小人这对概念的伦理和政治含义。从哲学角度看,君子和小人这对概念必然包含着领导者和跟随者这样的关系。

理气:理代表原则、本质、理性或心志;气代表力量、冲动、情感或者激情。在宋明理学中非常显著的理气形而上学旨在理解自然和人的基本方面。在宋明理学中,就人而言,理被等同于“四端”(仁、义、礼、智),而气被等同于“七情”(喜、怒、哀、惧、爱、恶、欲)。从表面上看,它们和西方的“七女神”(智慧、理解、商议、知识、坚韧、虔诚、敬畏上帝)或者“七美德”(谦逊、冷静、自律、贞洁、勤劳、宽容、慷慨)或者“七宗致命罪”(饕餮、贪婪、懒惰、淫欲、傲慢、嫉妒和暴怒)并非不相似。但是,它们之间存在根本性的区别,因为东方的理和气没有宗教内涵,因而比西方的这些概念更加接近于身心融合的互补性。

本书广泛使用了“可言喻性”和“不可言喻性”的概念，因为它们构成了东西方文明之间必不可少的对照。在文化和文明术语中，对不可言喻性之意义的最好描述就是《道德经》那句著名的开首语：“道可道，非常道。”总体而言，东方文明认为绝对真理是不可言喻的。因此，东方人可以被认为是“不可言喻者”(ineffables)。另一方面，通过“启示”，上帝变成了对人而言可以言喻的存在。西方神学家、形而上学家和意识形态学者等主导西方思想体系的漫长家族谱系也都维持了对绝对真理的信仰。一般来说，西方文明认为绝对真理是可言喻的。因此，西方人可以被称为“可言喻者”(effables)。虽然不可言喻者和可言喻者在英语词源学上不被用作名词，但它们可以被当作名词来帮助区分东方人和西方人。

因为本书是比较两种文明，所以存在很多并列放置的引语：一个来自东方，一个来自西方。很多引语摘自经典著作，比如《圣经》《道德经》《论语》《荀子》《孟子》以及斯宾诺莎的《伦理学》等。这些书的名称和引语的确切位置都在引语的结尾处标出，而不另加脚注。在这些引语中，第一个数字表示章，第二个表示节。像《道德经》这样没有节的经典，这个数字就仅是指章。有些引语被引用不止一次，以用来强调其在不同背景下的重要意义。除了明确指出译者的情况以外，所有引用的东方经典都是笔者本人的英译。《圣经》中的引语全部引自《新美国标准圣经》。书中所有插图都选自公开出版物，可在维基百科中找到。

**East and West:
Taoism Versus Judaism**

第一章

东方之道与西方之神